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非公开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3月8日,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城集团”)转发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航空城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295,085,3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46%)转让给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已办理完成相关过户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概述

航空城集团与大横琴集团于2023年2月17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同日古少明先生、航空城集团与大横琴集团签署了《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上述协议,航空城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公司295,085,3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46%)协议转让给大横琴集团,同时航空城集团将所持公司174,951,772股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5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大横琴集团,将古少明先生委托给航空城集团的公司61,333,65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05%)对应的表决权转委托至大横琴集团。

上述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通过协议受让公司股份和接受表决权委托,大横琴集团合计拥有公司531,370,75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35.05%),公司控股股东将由航空城集团变更为大横琴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变,仍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2月20日和2023年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3年3月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航空城集团非公开协议转让给大横琴集团的公司295,085,323股股份已于2023年3月7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 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完成后,大横琴集团直接持有公司295,085,3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46%),合计拥有公司531,370,75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35.05%)。相关股东的持股数量及表决权数量变动前后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权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前 | | | | 股权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后 | |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拥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拥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 表决权比例(%) |
| 古少明 | 61,333,658 | 4.05 | – | – | 61,333,658 | 4.05 | – | – |
| 航空城集团 | 470,037,095 | 31.00 | 531,370,753 | 35.05 | 174,951,772 | 11.54 | – | – |
| 大横琴集团 | – | – | – | – | 295,085,323 | 19.46 | 531,370,753 | 35.05 |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不存在因本次股份转让而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相关方承诺其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述规则执行。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3-019

#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8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3月8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珠津工业区凯撒工业园珠津一街3号楼3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冯立明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2人,代表股份44,169,5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698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43,159,7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568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1,009,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303%。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7人,代表股份22,908,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55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5人,代表股份21,898,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251%。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股份1,009,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30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

总表决情况:同意43,974,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594%;反对194,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4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2,71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505%;反对194,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84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2、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程秉、郭佳

3、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东方锆业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资金来源 | 起息日期 | 赎回日期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投资金额(万元) | 协议方 |
|---|---|---|---|---|---|---|---|---|
| 1 |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3.02.21 | 2023.05.22 | – | 3,096 |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2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3.03.06 | 2023.06.06 | 1.65%或2.75%或2.95% | 2,5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自有资金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资金来源 | 起息日 | 到期/赎回日 | 收益(万元) | 投资金额(万元) | 协议方 |
|---|---|---|---|---|---|---|---|---|
| 1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034期C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1.21 | 2022.04.25 | 25.99 | 4,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2.07 | 2022.05.09 | 29.42 | 4,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505期 | 大额存单 | 募集资金 | 2022.01.21 | 2022.07.24 | 16.19 | 1,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4 |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509期 | 大额存单 | 募集资金 | 2022.01.21 | 2022.07.24 | 16.19 | 1,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5 | 华安证券安赢套利1号周开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11 | 2022.07.25 | 3.49 | 2,000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6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258期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自有资金 | 2021.08.05 | 2022.08.01 | 1.01 | 1,000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7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5.12 | 2022.08.12 | 30.25 | 4,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8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184期C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5.17 | 2022.08.17 | 14.80 | 2,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9 | 华安证券月月赢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29 | 2022.08.28 | 8.56 | 2,000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0 | 华安证券尊享季季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28 | 2022.10.27 | 19.01 | 1,500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1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8.16 | 2022.11.16 | 22.31 | 3,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2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7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11.22 | 2022.11.29 | 1.41 | 3,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3 |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25 | 2023.02.14 | 66.00 | 3,030 |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14 | 定期添益型存款产品 | 定期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9.13 | 2023.01.03 | 8.70 | 1,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5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12.01 | 2023.03.01 | 20.34 | 3,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资金来源 | 成立日期/起息日 | 到期日期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投资金额(万元) | 协议方 |
|---|---|---|---|---|---|---|---|---|
| 1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双盈39期浮动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募集资金 | 2022.09.09 | 2023.03.13 | 2.85%–3.60% | 2,000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2 |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3.02.21 | 2023.06.22 | – | 3,096 |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3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3.03.06 | 2023.06.06 | 1.65%或2.75%或2.95% | 2,5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五、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控 公告编号:2023-007

#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13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13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13日 (星期一) 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3月6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春晖工业大道288号公司行政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2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上述议案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附件1)、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在2023年3月10日(星期五)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股东须仔细填写《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2),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3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4: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春晖工业大道288号;

邮编:312300;

传真号码:0575–82158515。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峰;

联系电话:0575–82157070;

传真号码:0575–82158515;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春晖工业大道288号;

邮编:312300;

2、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附件1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 | |

注:请股东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打“√”,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多选或不选视为弃权。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及数量: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2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 | | | |
|---|---|---|---|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 | 是否委托 | |
| 代理人姓名 | | 代理人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 | | |

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3年3月10日16:00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3、上述股东参会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943;投票简称:春晖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提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3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13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9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2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9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向7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9,202,025股,每股发行价为19.7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9,239,993.75元(以下非特别说明币种都系人民币),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2,464,799.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916,775,193.8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19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会验字[2016]2806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03号)核准,2019年3月中鼎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机构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登记费等)12,8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135,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9]2280号《验资报告》。

二、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要素

| | |
|---|---|
| 产品名称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
| 产品类型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产品存续期限 | 23天 |
| 认购金额 | 15000万元<br>币种:人民币 |
| 委托认购日 | 2023年3月7日 |
| 收益起算日 | 2023年3月8日 |
| 到期日 | 2023年3月31日 |
| 预计收益率 | 1.30%或3.16%(年化) |
| 收益确定方式 | 产品收益=产品认购本金×实际收益率×收益期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 偿付安排 | 直接兑付本金和收益 |
| 资金到账日 | 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 |

2、购买金额:15000万元

3、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4、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不受影响、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在保本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止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告日期 | 公告编号 | 签约方 | 认购金额(亿元) | 收益计算天数 | 产品类型 |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 理财收益 | 资金类型 |
|---|---|---|---|---|---|---|---|---|---|
| 1 | 2022-4-1 | 2022-042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5 | 99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50%或3.60%/年 | 已到期,收益48.82万 | 募集资金 |
| 2 | 2022-4-7 | 2022-04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 | 102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50%或3.60%/年 | 已到期,收益100.60万 | 募集资金 |
| 3 | 2022-4-20 | 2022-044 |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5 | 270 | 本金保障型 | 4.30%/年 | 已到期,收益159.07万 | 募集资金 |
| 4 | 2022-05-31 | 2022-07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5 | 92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55%/年 | 已到期,收益44.74万 | 募集资金 |
| 5 | 2022-07-29 | 2022-07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65 | 92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47%/年 | 已到期,收益56.85万 | 募集资金 |
| 6 | 2022-08-25 | 2022-08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 | 95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55%/年 | 已到期,收益184.79万 | 募集资金 |
| 7 | 2022-08-25 | 2022-08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 | 20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26%/年 | 已到期,收益17.86万 | 募集资金 |
| 8 | 2022-9-15 | 2022-09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 | 14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24%/年 | 已到期,收益18.64万 | 募集资金 |
| 9 | 2022-9-15 | 2022-09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5 | 14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24%/年 | 已到期,收益6.21万 | 募集资金 |
| 10 | 2022-9-30 | 2022-09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 | 68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46%/年 | 已到期,收益96.69万 | 募集资金 |
| 11 | 2022-9-30 | 2022-09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3 | 68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46%/年 | 已到期,收益19.34万 | 募集资金 |
| 12 | 2022-10-11 | 2022-09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3 | 182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50%/年 | 尚未到期 | 募集资金 |
| 13 | 2022-11-7 | 2022-10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65 | 65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37%/年 | 已到期,收益15.05万 | 募集资金 |
| 14 | 2022-12-5 | 2022-107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 | 96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47%/年 | 已到期,收益136.90万 | 募集资金 |
| 15 | 2022-12-10 | 2022-10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 | 21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22%/年 | 已到期,收益18.53万 | 募集资金 |
| 16 | 2023-1-5 | 2023-00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 | 97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47%/年 | 尚未到期 | 募集资金 |
| 17 | 2023-2-2 | 2023-005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5 | 93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41%/年 | 尚未到期 | 募集资金 |
| 18 | 2023-2-2 | 2023-005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5 | 93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41%/年 | 尚未到期 | 募集资金 |
| 19 | 2023-2-3 | 2023-00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15 | 26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17%/年 | 已到期,收益3.39万 | 募集资金 |
| 20 | 2023-3-9 | 2023-00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 | 23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30%或3.16%/年 | 尚未到期 | 募集资金 |

截止到公告日,公司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8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风险揭示书、认购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14

#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2日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李边卓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商业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3亿元的融资额度,额度有效期为12个月,在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不包含低风险融资额度。融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贴/保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质押、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国际/国内保函、信用证、融资租赁等。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产为自身融资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对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优化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8日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15

#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